## (十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绛县自然资源局(单位名称)的绛县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(项目名称)</u>的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绛县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其他</u> <u>未列明行业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<u>山西国图勘测规划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 从业人员 <u>24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465.437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363.5344</u>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 . . . . 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 超超速 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单位名称(加盖单位公章):山西国图勘测规划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9 7 222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激成企业可不填报。

